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G AN SECURITIE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以萬安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231)

**撤回建議股份合併
及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以及取消股東特別大會**

茲提述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之公告(以下簡稱「十月十一日公告」)和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之通函(以下簡稱「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份合併及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和股東特別大會。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之公告(「十一月十八日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終止供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撤回建議股份合併及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本公司建議進行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以便於供股後符合上市規則的交易規定。誠如十一月十八日公告所公布,供股已告終止。董事會認為建議的股份合併和建議的每手買賣單位更改已不再需要,因此決定予以撤回。

取消股東特別大會

原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在香港德輔道西 308 號香港華大盛品酒店三樓百合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股份合併。一如上述,由於董事會已決定撤回建議的股份合併和建議的每手買賣單位更改,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以批准建議的股份合併已不再需要,因此,股東特別大會宣告取消。

承董事會命

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以萬安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龔卿礼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龔卿礼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林紅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華光先生及梁永祥博士。